

中国海洋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发〔2024〕24号

中国海洋大学考场规则

一、学生须仔细阅读学习《中国海洋大学全日制本科课程考试管理办法》及本守则，按照要求参加考试。

二、学生应在规定考试时间开始前10分钟进入考场，按指定座位号对号入座或听从监考教师安排入座，主动清理考场，提前做好考试准备。学生进入考场后，要保持肃静，不得大声喧哗，不得擅自更换挪动位置。

三、学生凭有效身份证件（以下证件的任一种：学生证、校园智能卡、身份证）参加考试。证件污损造成图文信息不能清晰辨认的属于无效身份证件。学生应主动将身份证件放在座位的右上角，以备检查。

四、参加考试学生以学校提供的考生签到表为准，其他学生不准参加考试。

五、考生迟到30分钟，取消考试资格，记为“旷考”；

考试开考 30 分钟内不得交卷离场。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在未交卷的情况下离开考场，遇有特殊情况必须中途暂离考场者，由监考教师与考务人员共同研究批准后方可离开。任何情况下，不准在同一时间内有两名及两名以上考生同时离开考场，考生暂离考场时应由一名监考教师或考务人员陪同。

六、学生参加考试应按规定自备必需的文具用品。答题纸、草稿纸由监考教师随试卷统一发放（如有需要）。闭卷考试时，考生不得携带自备纸张、手机、电脑等带存储功能的计算器等工具进入考场；开卷考试时，考生不得携带规定以外的考试用具参加考试，须独立完成答题，不得抄袭或与他人商讨，不得向他人借用考试资料。

七、考试过程中，考生应妥善保管个人试卷和考试用具，不得将试卷和考试用具放置在自己座位以外的区域。考试结束铃响后，应立即停止答题，按监考教师要求交卷，不得故意拖延时间，不得拒绝交卷、损毁试卷或把试卷带出考场。学生交卷后，不准在考场内和考场附近逗留、喧哗。

八、考试过程中，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自觉配合监考教师工作。遇有违纪、作弊事件发生时，自觉配合学校进行调查、取证并写具说明材料。

九、学生在考试期间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考试违纪，在成绩单中该门课程此次考试记载为“违纪”：

- (1) 未经允许不在规定的座位参加考试的；
- (2) 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前答题或者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继续答题的；

- (3)在考试过程中旁窥、交头接耳、互打暗号或者手势的；
- (4)未经监考教师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考场的；
- (5)未经监考教师同意在考试过程中传递文具等物品的；
- (6)将试卷、答卷（含答题卡、答题纸等，下同）、草稿纸等需要随考卷一同回收的资料带出考场的；
- (7)携带规定以外物品进入考场、未放在指定位置的；
- (8)用规定以外的纸、笔答题或者在试卷规定以外的地方书写姓名、考号或者以其他方式在答卷上标记信息的；
- (9)不听工作人员劝阻，在考场内或考场周围大声喧哗、嬉闹或有其他影响考试秩序行为的；
- (10)未妥善保管好个人试卷、答卷、草稿纸等考试物品，被其他考生获取后抄袭或抄袭未遂的；
- (11)其他违反考场规则但尚未构成作弊的行为。

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作弊，在成绩单中该门课程此次考试记载为“作弊”：

- (1)携带具有发送或接收信息功能设备参加考试的；
- (2)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或者存储有与考试内容有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的；
- (3)考试开始后，仍将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文字材料或标记保留保存在课桌、座位上的；
- (4)抄袭、协助他人抄袭试题答案或者与考试内容有关的资料的；
- (5)抢夺、窃取他人试卷、答卷或者胁迫他人为自己抄袭提供方便的；

- (6)找他人代替参加考试或代替他人参加考试的；
- (7)故意销毁试卷、答卷或考务人员明确要求考生上交的作弊嫌疑物品的；
- (8)在答卷上填写与本人身份不符的姓名、考号等信息的；
- (9)考试时间内传、接或交换试卷、答卷、草稿纸等考试相关物品的；
- (10)其他考试不诚信行为构成作弊的。

中国海洋大学教务处

2024年8月21日